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渠县人社系统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渠县人社系统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渠县人社系统主要负责人力资源开发、社会保障和就业工作，下属 3 个参公管理单位：渠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渠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局和渠县就业服务管理局，均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单位。

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建立全县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2.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我县企业职工、灵活就业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的征收管理；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的征收管理。

3.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参保登记、基金划拨、基金管理、个人账户建立与管理、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档案管理、统计管理、受理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并对乡镇事务所的业务经办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考核。

4.承担全县企、事业单位失业保险费征收、发放及管理工作；承担着城镇、农村劳动力登记入库（全国连网）管理工作；承担着城镇、农村劳动力就业培训工作及就业困难人员，大中专毕业生创业培训工作；承担着城镇、农村劳动力

就业指导和安置工作暨承担着就业困难人员，大中专毕业生劳动力市场登记及就业安置工作。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1.社会保障：（1）加强宣传，扩面征收。加强社会保障政策宣传，持续开展全民参保登记，继续落实好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加强被征地农民新政策的宣传，稳妥推进被征地农民参加社会保障。**（2）加强部门沟通协调。**强化与经办机构的业务联系，了解和掌握经办业务动态，配合基金监督等其他股室，加强对经办机构的监督检查。加强被征地农民新政策的宣传，稳妥推进被征地农民参加社会保障；继续加强与税务对接，确保社保征缴职责划转后各项业务正常运转；巩固城乡居保扶贫工作，继续落实贫困人口的政府代缴。**（3）持续提升社会保险经办服务水平。**推行实施“一窗受理、一站式服务、一柜台办结”的社会保险综合柜员制服务，为办事群众提供了更便捷的社保服务体验；实行前台后台分离、受理审核分离、管理服务分离、实现事前全业务综合受理、事中全流程集成服务、事后全方位监督管理。

2.继续壮大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队伍。一是计划开展 2 次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招聘事业单位人员。二是开展“达州英才计划”人才引进 2 次，上半年一次，下半年在上半年计划未完成的情况下开展 1 次。计划引进硕博人才 50 人。三是计划开展考调 1 次，对我县事业单位人员进行有效的调配。

3.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方面的政

策法规及基金管理的具体政策和制度。负责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人员身份复核、参保登记管理、缴费申报管理与待遇审核发放。

4.促进就业困难人员等其他重点群体就业。强化就业困难人员动态管理，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就业援助活动，采取向用人单位重点推荐、安排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等措施，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积极开展岗位推荐、就业援助等工作，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便利化服务。统筹做好退捕渔民、退役军人、残疾人等各类群体就业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三个独立核算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渠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渠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局和渠县就业服务管理局，均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渠县人社系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与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4432.11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659.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预算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收入预算 4432.1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5.61 万元，占 1.0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86.5 万元，占 98.97%。

（二）支出预算情况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支出预算 4432.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6.07 万元，占 31.27%；项目支出 3046.04 万元，占 68.73%。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432.11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659.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预算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86.5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6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3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0.84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22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96.4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386.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613.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6.62 万元，占 95.44%；卫生健康支出 90.84 万元，占 2.07%；农林水支出 12.59 万元，占 0.29%；住房保障支出 96.45 万元，占 2.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59.0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20.4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工作开展的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96.7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7.2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7.5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53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以外的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8.0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0.9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1.7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59 万元，主要用于：驻村工作队员驻村补助和乡镇补贴。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6.4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86.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61.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2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2.0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6.42%。主要原因是执行相关规定，厉行节约。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 0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主要用于保障。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渠县人社系统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24.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同口径减少 6.69 万元,减少 5.11%。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化。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渠县人社系统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渠县人社系统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渠县人社系统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1 个，涉及预算 4386.49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28 个，涉及预算 1221.26 万元；运转类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 124.19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6 个，涉及预算 3041.0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208010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0801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208010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208015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不

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08050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8050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08079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项）：反映除就业补助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208080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260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110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30599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反映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3 年 1 月 30 日